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管理局文件

长经技应急字〔2024〕122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雨雪寒潮天气安全生产工作的提示函

机关各部门、四街一镇、直属事业单位、各驻区机构：

11月25日-26日，长春市将出现明显雨雪寒潮天气，要求各单位务必做好“冻雨”等灾害性天气安全防范工作，具体通知如下。

建设局要加强供电、供热、供水、供气和通讯线路、设备巡查，协调好相关企业，做好抢修队伍、车辆、物资装备备勤，确保第一时间完成抢修任务，严防极端天气对电气线路及电力设施的影响；做好大跨度结构场所房屋安全排查工作，同时加强建筑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做好现场作业面清雪工作，尽可能减少户外施工作业。

文教局要开展校园内安全隐患排查，加强在校学生管理和安全教育。提前对校车进行维护保养，更换雪地胎，配置防滑链和应急包。

交警大队要以主要公路运输繁忙路线和公路急弯、陡坡、桥涵等重点部位的除雪防滑为重点，加大道路运输路检路查力度，适时停运不具备雨雪天

气安全运营条件的危货运输车辆等“两客一危”车辆。

城市管理局要备好清障、除雪、除冰等设备设施和物资储备，及时清除道路冰雪，加强户外广告牌匾及彩钢房的巡查，防止悬冰伤人事件，督促生产经营单位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经科局要督促工业企业全面摸排安全隐患，及时清理厂房、仓库屋面的积雪积冰，落实防冻、防风、防火、防滑、防高处坠落等安全防范措施。

综保区口岸经济局要做好围网内的各类企业应对极端灾害性天气的安全提醒、提示，提前指导企业做好各类安全防范。

应急局、综保区应急局要做好综合协调工作，分别做好本辖区内雨雪灾害天气重点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管理工作。

联系人：郭续

联系方式：84630013；8814

